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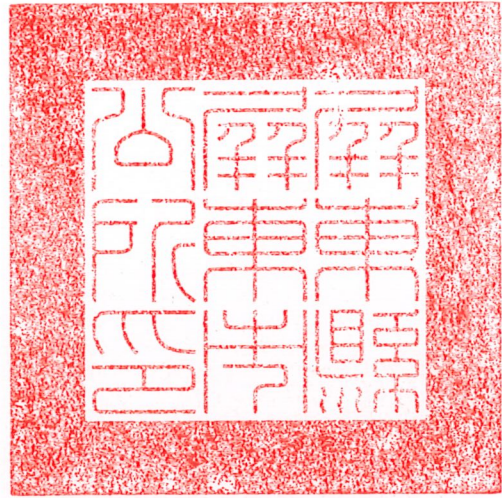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屏東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市殯字第1130010896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增修「屏東縣屏東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2條、第18條及第20條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市市民代表會第二十屆第六次臨時會議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屏東縣屏東市公所。
- 二、增修「屏東縣屏東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2條、第18條及第20條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實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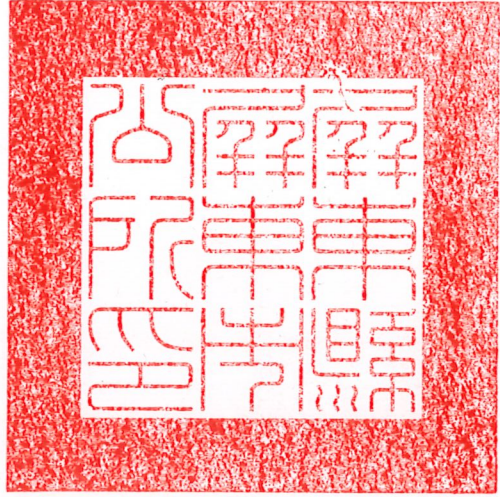
市長周佳琪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屏東市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市殯字第1130010897號  
附件：



茲增修「屏東縣屏東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2條、第18條及第20條條文。

裝

訂

線

# 市長周佳琪